



正本



SDSA-PT2022-0109

# 环境检测报告

(编号: SDSA-HJ2022-0134)

项目名称: 1月份月度检测

委托单位: 东营明德化工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例行检测

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13日



# 说 明

- 1、本检测报告仅对被本次委托项目负责。
- 2、本检测报告依据有关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3、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、增减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、审核人签字无效，未加盖计量认证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。
- 5、若由委托单位自带检品送检，本公司不对检品来源负责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- 6、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- 7、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8、本报告一式三份，正本、副本交委托单位，存根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 1051 号胜安大厦

邮政编码： 257000

联系电话：（0546）7781899

传 真：（0546）7781899



# 环 境 检 测 报 告

SDSA/HJJSJL-C-41-2020

SDSA-HJ2022-0134

委托单位	东营明德化工有限公司	单位地址	山东省东营市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海港路北、东港路西
联系人	唐帅	联系方式	17754653152
采样日期	2022.1.7	检验日期	2022.1.7-1.12
采样人员	桑碧瑜、余天洋	分析人员	许新玲、曲帆等
样品特征	液态		
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、废水		
检测频次	有组织废气检测 1 天，每天检测 3 次 废水检测 1 天，每天检测 3 次		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：硫化氢 废水检测项目：pH 值、悬浮物、总氮、总磷、硫化物、石油类、挥发酚、COD、氨氮		
编制人：李兴雷 审核人：张荣 授权签字人：李			



## 一、检测依据及方法

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测方法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硫化氢	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四版(2003)	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(二)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(B)	0.002mg/m <sup>3</sup>
废水	pH值	HJ1147-2020	水质 pH的测定 电极法	—
	悬浮物	GB/T11901-1989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4mg/L
	COD <sub>Cr</sub>	HJ 828-2017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4mg/L
	总氮	HJ 636-2012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	0.05mg/L
	氨氮	HJ 535-2009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mg/L
	总磷	GB/T 11893-1989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硫化物	GB/T 16489-1996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05mg/L
	石油类	HJ 637-2018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mg/L
	挥发酚	HJ 503-2009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
## 二、主要实验分析及检测仪器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1	五合一风速计	AZ8910	451
2	便携式风速风向仪	PLC-16025	135
3	全自动烟气采样器	MH3001	474
4	大流量烟尘测试仪	YQ3000-D	453
5	便携式PH计	PHB-4	481
6	红外测油仪	GH-800	332
7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PC	102
8	标准COD消解器	HCA-102	377
9	电子天平	AUW120D	109

### 三、检测结果

#### 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	检测结果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2022年 1月7 日	DA005 污 水处理站废 气排放筒	硫化氢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002	<0.002	<0.002
			排放速率 (kg/h)	1.49×10 <sup>-6</sup>	1.40×10 <sup>-6</sup>	1.44×10 <sup>-6</sup>
		标干流量 (Nm <sup>3</sup> /h)		1488.658	1398.609	1444.879
		含湿量 (%)		3.9	4.1	4.0
		平均流速 (m/s)		6.32	5.97	6.14
		温度 (°C)		13	14	13
		高度 (m)			15	
		内径 (m)			0.3	

备注：1.排放速率=实测浓度\*标干流量/10<sup>6</sup>  
2.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时，按检出限的一半计算排放速率

#### 2、废水检测结果

表 3-2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时间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2022年1 月7日	废水总排 口 DW001	pH	无量纲	6.9	7.0	7.0
		悬浮物	mg/L	20	22	21
		COD <sub>Cr</sub>	mg/L	50	49	51
		总氮	mg/L	29.5	29.1	29.3
		氨氮	mg/L	21.1	21.4	21.3
		总磷	mg/L	0.108	0.109	0.110
		硫化物	mg/L	0.026	0.026	0.024
		石油类	mg/L	0.31	0.30	0.31
		挥发酚	mg/L	0.01	0.01	0.02

## 四、附表

检测期间环境空气参数统计表:

检测日期	气温(°C)	气压(kPa)	风速(m/s)	湿度(%)	总云量	低云量	风向
2022年1月7日	4	102.7	1.3	50	4	1	E

(报告结束)